



肃南裕固族自治县疾病
预防控制中心

检 验 报 告

肃疾控（水）检字 2022 第 014 号



样品名称： 生活饮用水

收样日期： 2022 年 2 月 23 日

报告日期： 2022 年 3 月 11 日

检 验 报 告 说 明

1. 报告封面左上角不加盖“CMA”标志无法律效力。
2. 报告无“检验专用章”无效，无骑缝章无效。
3. 报告未经本单位同意不得以任何方式自制及做广告宣传，经同意复制的复印件，应本中心加盖公章确认。
4. 报告未经检验者，审核者，签发人签名无效。
5. 对检验报告若有异议，应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检验单位提出，微生物结果不做复检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6. 报告涂改无效，不完整无效。
7. 一般情况下，委托检验仅对来样负责。

地 址：肃南县北滨河路疾控中心楼

联系电话：0936-6121460

邮政编码：734400

肃南裕固族自治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

检 验 报 告

共 3 页 第 3 页

肃疾控(水)检字 2022 第 014 号

仅对此样品负责

样品名称:	生活饮用水	检测类别:	委托
样品数量:	500mL×1份、2500mL×1份	包装情况:	一次性无菌袋、采样袋装
商 标:	/	样品状态:	液体
编 号:	2022014	送样单位:	肃南裕固族自治县红湾供排水公司
生产单位:	/	送样日期:	2022年2月23日
采样地点:	肃南裕固族自治县红湾寺镇熊子沟口水厂水	检测日期:	2022年2月23日

检测依据: 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》 GB/T5750—2006

序号	检测项目	检验结果	限值	序号	检测项目	检验结果	限值
1	pH 值	7.70	6.5--9.5	14	铁(mg/L)	<0.01	≤0.5
2	色 度	5 度	≤20 度	15	锰(mg/L)	<0.008	≤0.3
3	浑浊度	<1NTU	≤3NTU	16	铜(mg/L)	<0.008	≤1.0
4	臭和味	无异臭、异味	无异臭、异味	17	锌(mg/L)	<0.01	≤1.0
5	肉眼可见物	无	无	18	铅(mg/L)	<0.01	≤0.01
6	总硬度(mg/L)	212	≤550	19	镉(mg/L)	<0.004	<0.005
7	氯化物(mg/L)	12	≤300	20	砷(mg/L)	<0.01	≤0.05
8	氟化物(mg/L)	0	≤1.2	21	汞(mg/L)	<0.001	≤0.001
9	硫酸盐(mg/L)	51	≤300	22	硒(mg/L)	<0.01	≤0.01
10	硝酸盐(mg/L)	4.61	≤20	23	氨氮(mg/L)	<0.02	≤0.5
11	六价铬(mg/L)	<0.004	≤0.05	24	耐热大肠菌群(MPN/100ml)	未检出	不得检出
12	菌落总数(CFU/ml)	未检出	≤500	25	大肠埃希氏菌(MPN/100ml)	未检出	不得检出
13	总大肠菌群(MPN/100ml)	未检出	不得检出	以下空白			

检验者: *张明* *宋东旭*

审核者: *杨景*

签发者: *W*



